

2025 年中共云和县委宣传部市级媒体宣传合作项目

单一来源专家论证

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6 日

采购单位	中共云和县委宣传部			
项目名称	2025 年中共云和县委宣传部市级媒体宣传合作项目			
预算金额	100 万元			
拟定供应商及地址	丽水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花园路 2 号			
申请理由	为加强云和县的外宣工作，推进地方社会经济文化发展，提升童话云和知名度和美誉度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，需通过市级纸媒、电视及新媒体等全媒体平台，全方位、多角度、主题式、立体化地宣传云和县委、县政府的中心工作。 丽水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丽水市市级（地级市）唯一一家集报纸、广播、电视、新闻客户端、网站、传输于一体的综合性传媒单位；包括《丽水日报》、“源新闻”APP 客户端、新媒体平台、“丽水网”等宣传平台，是丽水市市级传播力和影响力的主流媒体，其平台具有不可替代性；且丽水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具有唯一可同步覆盖丽水市电视中心、新媒体中心、报刊中心宣传舆论引导的能力。故申请通过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			
专家意见	综上所述，本项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，专家组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，拟定供应商为“丽水传媒集团有限公司”。			
专家信息				
专家名字	单位	职称（职务）	签字	联系电话
游建明	云和县融媒体中心	29 组	游建明	15024687939 (625939)
李振成	云和县融媒体中心	主任	李振成	13884383386
潘中平	云和县财政局	高工	潘中平	653375